

证券代码：002304

证券简称：洋河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为推进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及周边地区的业务拓展，结合公司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情况，公司 2025 年度拟与关联方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烟物流”）、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强烟草”）的子公司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配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强配销”）之间发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徐俊先生，现任海烟物流副总经理，构成关联关系，回避本议案表决。

此项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相关规定，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结合以前年度公司

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2025年度对相关关联方单位可能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5年度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元）	2024年度发生金额（元）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海烟物流	销售商品、运输服务	市场定价	不高于3,000万元	28,882.57	6,853,890.08
	捷强配销	销售商品、运输服务	市场定价	不高于2,000万元	1,905,687.98	2,845,281.41
合计				不高于5,000万元	1,934,570.55	9,699,171.49

（三）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元）	2024年度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	海烟物流	销售商品	6,853,890.08	不高于5,000万元	0.02	-86.29	《关于确认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捷强配销	销售商品	2,845,281.41	不高于300万元	0.01	-5.16	
合计			9,699,171.49	不高于5,300万元	0.03	-81.7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系向关联方销售白酒产品金额低于预计导致。上述业务预计基于年初销售规划初步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因此实际情况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属于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借助关联方的市场影响力，促进在上海及周边地区的业务拓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因市场需求变化，关联方白酒产品销售金额低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向海烟物流销售成品酒 6,853,890.08 元，未超过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不高于 5,000 万元的预计金额，相关交易均采用市场定价；2024 年度公司向捷强配销销售成品酒 2,845,281.41 元，未超过公司总裁办公会授权的不高于 300 万元的预计金额，相关交易均采用市场定价。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名称：上海海烟物流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管振毅

注册资本：8 亿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娄山关路 83 号 30、33、34、35 层

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18 日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卷烟雪茄烟本省（市、自治区）购进本地批发；烟丝的本省购进本地批发；酒类经营；食品经营；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仓储（不含危险品）；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销售建筑装潢材料、纸及纸制品、日用杂品、化妆品、百货、服装、文教体育用品、家电、五金交电、汽车配件、玩具、电脑、家具；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汽车租赁（不含操作人员），自有房屋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海烟物流持有本公司股票 145,708,137 股，持股比例为 9.67%，且海烟物流副总经理徐俊先生现任公司董事，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海烟物流与公司的日常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海烟物流主要经营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指标	2024 年（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905,392.02	350,449.04
净利润	102,177.42	51,967.59
指标	2024 年末（经审计）	2025 年 3 月末
总资产	1,879,424.07	1,930,402.94
净资产	1,520,337.54	1,572,305.13

2024 年相关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 年 1-3 月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海烟物流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关联方名称：上海捷强烟草糖酒集团配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强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武定西路 1193-1197 号四、五层

成立日期：1993 年 11 月 11 日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食品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日用化学品、纸及纸制品、木制周转箱、塑料制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服装鞋帽、文化用品、针纺织品、电子产品、家用电器、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的销售，住房租赁经营，市场营销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捷强烟草持有本公司股票 59,744,099 股，持股比例为 3.97%，且捷强烟草总经理马文祥先生现任公司监事，捷强烟草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捷强烟草下属子公司捷强配销与公司的日常交易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捷强配销主要经营数据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指标	2024 年（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07,675.68	26,677.87
净利润	3,537.42	452.48
指标	2024 年末（经审计）	2025 年 3 月末
总资产	148,261.54	152,045.77
净资产	11,976.64	12,429.12

2024 年相关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 年 1-3 月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捷强配销生产经营正常，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本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主要集中在公司白酒产品的销售和运输服务。此部分交易价格由双方定期参照市场价格及交易量确定，且交易额与公司营业收入相比相对较小。本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实际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按市场定价原则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进行此类关联交易，借助关联方的市场影响力，促进上海及周边地区的业务拓展，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产生的关联交易主要集中在商品销售上，完全采用市场公允价格，对公司独立性 & 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各项交易定价结算办法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交易的风险可控，体现了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基于客观、公正的立场，同意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为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交易行为，遵循了公平、公正原则，市场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将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对本事项进行表决时，

关联董事徐俊先生应按规定予以回避表决。

六、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